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
承辦人：翁嘉聲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2
傳真：02-27593365
電子信箱：bx117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1199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淨零排放實施計畫」1份
(35113322_1133119988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淨零排放實施計畫」1份 ，請配合辦理並積極推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淨零排放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逐步邁向本市2050淨零排放目標，本局依據本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，以本市校園及所屬社教機構為推動淨零排放之學習場域，訂定本局淨零排放實施計畫，具體推動「溫室氣體減量」、「氣候變遷調適」、「永續環境管理」、「零碳生活促進」等四大執行面向。

三、請各級學校配合積極規劃改善校園環境與設施，並鼓勵師生積極參與本局推動之相關研習、工作坊，帶領同仁於各領域、校本課程及各項活動中加強推動淨零排放教育，共同營造低碳校園環境，落實校園淨零綠生活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

民族實中 1131220
OHAA1136010175

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財產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視導與品保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務校安室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(請永建國小代轉)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請老松國小代轉)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(請幸安國小代轉)（含附件）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12/20 13:54:13

裝

訂

線

公文文號：1136010175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淨零排放實施計畫」1份 ，請配合辦理並積極推動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環教組長 鄺宜玲 送陳/會 113/12/20 15:39:26

擬:

一、以本市校園及所屬社教機構為推動淨零排放之學習場域，訂定教局淨零排放實施計畫，具體推動「溫室氣體減量」、「氣候變遷調適」、「永續環境管理」、「零碳生活促進」等四大執行面向。

二、配合積極規劃改善校園環境與設施，並鼓勵師生積極參與教局推動之相關研習、工作坊，帶領同仁於各領域、校本課程及各項活動中加強推動淨零排放教育，共同營造低碳校園環境，落實校園淨零綠生活。

三、本文已公告校網。

四、文存查。

2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學務主任 林璟琅 送陳/會 113/12/20 15:58:48

擬:

一、以本市校園及所屬社教機構為推動淨零排放之學習場域，訂定教局淨零排放實施計畫，具體推動「溫室氣體減量」、「氣候變遷調適」、「永續環境管理」、「零碳生活促進」等四大執行面向。

二、配合積極規劃改善校園環境與設施，並鼓勵師生積極參與教局推動之相關研習、工作坊，帶領同仁於各領域、校本課程及各項活動中加強推動淨零排放教育，共同營造低碳校園環境，落實校園淨零綠生活。

三、本文已公告校網。

四、文存查。

裝 訂 線